

附表

征地涉及权属及补偿标准情况表

单位：万元/公顷

连南瑶族自治县 2023年度第一批次 城镇建设用地区	农用地							建设 用地	未利 用地	青苗	房屋
	耕地			林地	园地	养殖 水面	其他农用地 (不含 养殖水面)				
	水田	旱地	水浇地								
连南瑶族自治县三 江镇联红村第三经 济合作社	64.0500		64.0500	29.4630			49.3185			参照《关于印发连南 瑶族自治县征收农村 集体土地青苗、迁坟 补偿标准的通知》 (南府办〔2014〕35 号)及调查确认的实 际情况执行	参照《关于印发连南 瑶族自治县征收农村 集体土地青苗、迁坟 补偿标准的通知》 (南府办〔2014〕35 号)及调查确认的实 际情况执行